#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19篇)

来源：网络 作者：岁月静好 更新时间：2024-08-20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一**

乙方：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宾馆经营管理工作，不断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省市有关政策以及甲方有关文件精神，结合企业实际状况，本着实事求是、真诚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共同签订教院宾馆承包经营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

第二条 甲方将---宾馆的整体服务经营权交乙方承包经营。乙方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运行模式。乙方独自承担经营过程中的债权债务和由此引发的经济、安全和法律责任。

第三条 乙方应依据省市有关政策以及公安部门的有关规定，严格参照旅游业旅馆、饭店服务标准，做好服务。

第四条 甲方监督资产的合理使用和协助乙方做好对外协调工作。

第二章 承包期限

第五条 本合同有效期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年 月 日止。

第六条 合同期满，乙方完成上交费，双方可自愿续签合同，但乙方须在期满前六个月以正式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是否续签申请。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签权。

第三章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 甲方权利

一、对移交给乙方承包经营管理的房产、设施、设备等资产享有法定所有权，并享有监督权。

二、为乙方行使权利和义务的监督机构，监督乙方合法经营，甲方不干预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

三、有权对乙方员工进行健康抽查，对乙方客房、餐饮及娱乐业收费标准适时进行审核监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和省市旅馆饭店服务业管理规定对乙方进行监督检查，对存在的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改进。

四、对乙方经营服务中由于乙方原因所发生的员工伤害事故、食物中毒以及其它重大安全事故，依照本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由乙方独立承担刑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甲方有督促权。

第八条 甲方义务

一、向乙方提供---宾馆现有经营场所、经甲乙双方认可的设施和设备(详细财产以财产移交清单为准)。

二、努力为乙方创造良好的经营服务环境，在乙方按时交齐有关费用情况下，保障乙方水、电、气的正常供应。

三、协助乙方努力做好承包期间的对外协调工作。

四、协助乙方努力做好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的处置工作。

五、在乙方承包经营过程中，如遇国家行政执行机关按法律规定，必须要对---宾馆进行安全消防等方面的改造，应由乙方出面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改造费用。

六、宾馆自身的给排水系统的维修，应由乙方出面处理，并承担相应费用。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

一、合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产享有合同使用权并必须保持设备完好。如因使用期限已满自然损坏的设施，应由乙方及时上报甲方审定后报废，乙方不得擅自处理。

二、拥有在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自主经营权和收益权。

三、乙方若以---宾馆的无形和有形资产从事进行抵押贷款等金融活动，必须经甲方同意，否则将追究乙方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第十条 乙方义务

一、不得在经营过程中将宾馆转让给第三方经营，一经发现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二、诚实经营，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建立良好的社会关系，自觉遵守国家有关特种行业的各项管理规定，按时交纳水、电、蒸汽(按甲方核定的成本价执行)等费用。

三、做好经营期间的各项安全工作，特别是要严格执行消防和食品、卫生、安全等工作，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乙方应向甲方呈报经营期间的消防安全、食品卫生安全和财物安全等工作规范，如因乙方责任发生火灾、食物中毒、工伤事故以及其它恶性案件的，乙方必须独自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情节特别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四章 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背本合同条款的行为均为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依据合同文书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追究违约方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第十五条 任何一方单方面或遇学校重大决策须提前解除合同，应提前2个月向对方提出书面意见，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形成文字材料，结清有关费用和理赔事项后方可解除合同，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承担理赔责任。如遇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可以提前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协商解决。对无故提前解除合同或有严重的违约行为的须交纳违约金50万元。

第十六条 考虑到乙方初次投入装修改造费用较高，第一年缓交上缴费用，其50万元上缴费用在以后两年补齐，即第二年上缴70万元，

第三年上缴80万元，后两年每年上缴50万元。按以上标准，如果乙方当年完不成上交学院承包金额的80%或连续两年不能按时完成应上缴的承包费用，甲方可以终止本合同。

第六章 争议解决

第十七条 对于甲乙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行，则应提请合肥市仲裁机构进行仲裁，直至通过相应的法律程序解决。

第七章 附则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之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后予以修改、另行补充。本合同若有与国家新颁布的法规文件相矛盾之处，则以国家法规文件为准。 第十九条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10份，甲乙双方各执5份。

甲方：-------- (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授权代表： 乙方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二○○ 年 月 日

以上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二**

甲方：

乙方：

丙方：

年月，甲、乙、丙、三方达成共同出资经营宾馆的意向，经三方共同选址并共同出资，在广元市南河敬国路兴旺大厦租赁一、二层1000余平方米房屋开办兴旺宾馆。现宾馆已经装修完毕，各项证照齐备，已正式营业。为进一步规范宾馆管理，明确三方权利义务，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合伙共同经营兴旺宾馆事宜达成如下合伙协议：

第一条 合伙宗旨：

以国家改革开放、西部开发为契机，抓住国家鼓励民营资本发展的机遇，利用合伙人自身资金，经营旅馆业，使合伙人通过合法经营的手段，创造劳动成果，分享经济利益。

第二条 合伙名称、性质和主要经营地：

合伙经营的宾馆名称为：兴旺宾馆。经营场所位于：广元市南河敬国路兴旺大厦。

宾馆性质：以甲方张泳郯的名义办理各项证照，实际经营性质为合伙经营。

第三条 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旅馆业。

第四条 合伙期限

合伙期限为年零个月，自年月起，至年月止。

第五条 三方出资额比例、方式

本合伙经营出资已于宾馆正式营业时基本完成，年月经三方

共同核算，本合伙三方已出资共计人民币万元，其中，出资金额万元，占总出资的%;出资金额万元，占总投资的50%;出资金额万元，占总投资的%。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按份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份额仍为个人所有，协议终止时三方协议分割。

第六条 利润分配与债务承担

盈余分配：

1、财务结算和利润分配原则上每月进行一次;

2、除去经营成本、日常开支、工资、奖金、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即合伙创收盈余，此为合伙分配的重点，将以合伙人出资份额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债务承担：

兴旺宾馆在年月日以前所有债权债务及所欠税金及相关部门的规费等由和共同承担，与乙方胡兴波无任何关系。年月日以后兴旺宾馆合伙经营过程中如有债务产生，合伙债务首先用合伙收益偿还，合伙收益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出资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七条 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一)入伙

1、新合伙人入伙，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2、新合伙人须承认并签署本合伙协议;

3、除入伙协议另有约定外，入伙的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入伙的新合伙人对入伙前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二)退伙

1、自愿退伙。在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退伙：

①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②经全体合伙人书面同意退伙;

③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企业的法定事由。

合伙人擅自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其他合伙人的全部损失。

2、当然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①合伙人丧失管理、经营旅馆的能力;

②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③合伙人因其他原因被有关部门强制执行了其在合伙企业中的70%以上或全部财产份额。

以上情形的退伙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伙生效日。

3、除名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①未履行出资义务;

②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经济损失;

③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④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

合伙人退伙时，其他合伙人与该退伙人按退伙时的合伙企业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三)出资的转让

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但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第三人应按新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企业的合伙人。

第八条 合伙负责人及合伙事务执行

(一)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胡兴波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为：

1、代表宾馆履行宾馆负责人的法定事宜;

2、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3、对合伙项目进行全面日常管理，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检查、验收;

4、与其他合伙人协议决定经营价格;职员聘用、辞退;职员工资福利待遇;扩大或者缩小经营规模、范围;购进常用物品;

5、支付合伙债务;

6、办理各项证照的年审、换证等工作;

7、完成合伙人委托的其他事宜。

(二)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胡兴波为宾馆财务管理人，其权限为：

1、建立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并对宾馆收入、支出明细账目进行登记;

2、办理宾馆办公、业务费用的报销、支付;

3、税费、水电费用的缴纳;

4、职员的教育、培训;

5、配合负责人及其他合伙人搞好宾馆日常管理;

6、做好每月一次的财务清理、利润分配;

7、完成合伙人委托的其他事宜。

第九条 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合伙人的权利

1、合伙事务的决定权、监督权和具体的经营活动由合伙人共同决定，无论事情大小、资金多少，均由全体合伙人同意或签字后方可实施和入帐报销。

2、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

3、合伙人分配合伙利益按月以出资额比例或者按协议的约定进行，合伙经营积累的财产归合伙人共有;

4、合伙人有退伙的权利。

(二)合伙人的义务：

1、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财产的统一;

2、分担合伙的经营损失的债务;

3、为合伙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第十条 禁止行为

(一)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其他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全体合伙人，造成的损失由该合伙人个人全额进行赔偿;

(二)禁止合伙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伙项目相似或有竞争的业务;

(三)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外，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

(四)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五)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任何人不能以合伙企业兴旺宾馆的名义进行抵押借款，否则造成损失由该合伙人全额承担并将其除名，所投入资金及所占股份全部归其他合伙人所有。

第十一条 合伙营业的继续

(一)在退伙的情况下，其余合伙人有权继续以原企业名称继续经营原企业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伙人入伙经营;

(二)在合伙人丧失经营、管理旅馆能力、丧失或者部分丧失行为能力的情况下，依该合伙人的近亲属的选择，既可以按退伙对待，旅馆继续经营;也可依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接纳该合伙人的近亲属为新的合伙人继续经营。

第十二条 合伙的终止和清算

(一)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

1、合伙期限届满;

2、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3、合伙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

4、被依法撤销;

5、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二)合伙的清算：

1、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2、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自合伙企业解散后15日内指定某合伙人或委托律师、会计师等第三人，担任清算人。

3、合伙财产在清算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宾馆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宾馆所欠税款;合伙的债务;返还合伙人的出资;

4、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第六条利润分配的办法进行分配;

5、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依本协议第六条债务承担的办法办理。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伙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伙人追偿。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一)合伙人未按期缴纳或未缴足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如果逾期10日仍未缴足出资，按退伙处理;

(二)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其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的合伙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三)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对外出质、抵押或者清偿其他债务的，其行为无效，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该合伙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四)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等而导致合伙企业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五)合伙人违反本协议第九条规定，应按其他合伙人实际损失进行全额赔偿，对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伙人集体决定除名。

(六)违约责任金额为违约责任人合伙投资金额的20%。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合伙人均可向提交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其他

(一)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二)新入伙合同可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三)本协议合伙人各执壹份;

(四)本协议系全体合伙人共同起草，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丙方：

签约时间：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三**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_\_\_\_\_\_\_\_\_宾馆经营管理工作，不断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省市有关政策以及甲方有关文件精神，结合企业实际状况，本着实事求是、真诚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共同签订教院宾馆承包经营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

第二条 甲方将\_\_\_\_\_\_\_\_\_宾馆的整体服务经营权交乙方承包经营。乙方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运行模式。乙方独自承担经营过程中的债权债务和由此引发的经济、安全和法律责任。

第三条 \_\_\_\_\_\_\_\_\_宾馆财务管理：乙方根据有关财务法规和学院规章制度，按有利于经营的原则自行管理。甲方不予干预，但要接受学院财务处和审计室的财务监督和审计。

第四条 乙方应依据省市有关政策以及公安部门的有关规定，严格参照旅游业旅馆、饭店服务标准，做好服务。优先安排来校进行外事、教学、科研及其它工作的中外宾客的接待工作以及学校承接的各种会议服务，在接待校长班和外省市兄弟院校时其住宿标准按当时对外的最低价再优惠10%收取(实际收费标准与上述规定的差价由学院签单)，在确保以上任务的情况下，寻找机遇，开拓市场，挖掘潜力，争取更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第五条 甲方监督学院资产的合理使用和协助乙方做好对外协调工作。

第二章 承包基数

第六条 乙方年承包费为50万元人民币，五年总承包费为250万元人民币整，在每年5月底前付清承包费50万元人民币整，逾期不交，甲方有权按每月欠交额的千分之三收取滞纳金。

第七条 承包数的构成为现金、银行转帐及学院签单方式。关于学院内部签单结帐事宜：甲方内部各种签单结帐以院办签单为准。

第三章 承包期限

第八条 本合同有效期五年，自\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合同签订后，甲方给予乙方装璜时间八十天，期间免交承包费，其余费用全部自理。

第九条 合同期满，乙方完成上交费，双方可自愿续签合同，但乙方须在期满前六个月以正式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是否续签申请。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签权。

第四章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条 甲方权利

一、对移交给乙方承包经营管理的房产、设施、设备等资产享有法定所有权，并享有监督权。

二、为乙方行使权利和义务的监督机构，监督乙方合法经营，甲方不干预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

三、有权对乙方员工进行健康抽查，对乙方客房、餐饮及娱乐业收费标准适时进行审核监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和省市旅馆饭店服务业管理规定对乙方进行监督检查，对存在的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改进。

四、对乙方经营服务中由于乙方原因所发生的员工伤害事故、食物中毒以及其它重大安全事故，依照本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由乙方独立承担刑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甲方有督促权。

第十一条 甲方义务

一、向乙方提供\_\_\_\_\_\_\_\_\_宾馆现有经营场所、经甲乙双方认可的设施和设备(详细财产以财产移交清单为准)。

二、努力为乙方创造良好的经营服务环境，在乙方按时交齐有关费用情况下，保障乙方水、电、气的正常供应。

三、协助乙方努力做好承包期间的对外协调工作。

四、协助乙方努力做好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的处置工作。

五、在乙方承包经营过程中，如遇国家行政执行机关按法律规定，必须要对\_\_\_\_\_\_\_\_\_宾馆进行安全消防等方面的改造，应由乙方出面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改造费用。

六、当学院需宏观调整房屋使用用途时有权提前变更或提前终止合同，具体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七、宾馆自身的给排水系统的维修，应由乙方出面处理，并承担相应费用。 第十二条 乙方的权利

一、合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产享有合同使用权并必须保持设备完好。如因使用期限已满自然损坏的设施，应由乙方及时上报甲方审定后报废，乙方不得擅自处理。

二、拥有在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自主经营权和收益权。

三、如乙方经营需要，对宾馆进行改造更新，及宾馆所属区域内新建经营场所，必须事先提出更新改造、新建方案，须经甲方审核同意方可实施(超过15个工作日不答复，视为同意)。对固定资产投入(主要指设备更新)的批量购买要事先报甲方认可。对零星购买，以不影响乙方经营、提高运营效率、减少审批程序的原则，可由甲方事后确认。院审计室每年度对宾馆的装修改造和固定资产投入进行一次审计。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按实际造成损失的2倍给予处罚)。

四、乙方若以\_\_\_\_\_\_\_\_\_宾馆的无形和有形资产从事进行抵押贷款等金融活动，必须经甲方同意，否则将追究乙方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第十三条 乙方义务

一、不得在经营过程中将宾馆转让给第三方经营，一经发现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二、负责宾馆的装修改造，首次投入不少于80万元人民币(以乙方所报甲方审批同意的维修改造方案为准，且乙方在五年内投入装修改造及购置设备费不得低于 110万元人民币)，以审计结果为准，五年投入的改造资金少于110万元人民币需以现金方式补齐，如乙方超额完成上缴数，超额部分可以冲抵。负责甲方移交资产的保管维护工作，杜绝资产流失。除此之外乙方因经营需要添置的设备，合同期满，乙方有处置权。

三、严格按照省市旅馆业标准做好宾馆服务工作，加强职工的服务技能培训工作，兑现对职工培训费用的承诺，不断提高员工的业务素质和服务质量。对顾客服务要规范，认真做好顾客投诉工作，并要严格执行卫生清洁用品和食品的采购程序以及质保鉴定体系。

四、诚实经营，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建立良好的社会关系，自觉遵守国家有关特种行业的各项管理规定，按时交纳水、电、蒸汽(按甲方核定的成本价执行)等费用。

五、做好经营期间的各项安全工作，特别是要严格执行消防和食品、卫生、安全等工作，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乙方应向甲方呈报经营期间的消防安全、食品卫生安全和财物安全等工作规范，如因乙方责任发生火灾、食物中毒、工伤事故以及其它恶性案件的，乙方必须独自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情节特别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六、乙方由于经营需要，在校园内进行经营宣传和广告设置必须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第五章 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背本合同条款的行为均为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依据合同文书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追究违约方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第十五条 任何一方单方面或遇学校重大决策须提前解除合同，应提前2个月向对方提出书面意见，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形成文字材料，结清有关费用和理赔事项后方可解除合同，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承担理赔责任。如遇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可以提前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协商解决。对无故提前解除合同或有严重的违约行为的须交纳违约金50万元。

第十六条 考虑到乙方初次投入装修改造费用较高，第一年缓交上缴费用，其50万元上缴费用在以后两年补齐，即第二年上缴70万元，第三年上缴80万元，后两年每年上缴50万元。按以上标准，如果乙方当年完不成上交学院承包金额的80%或连续两年不能按时完成应上缴的承包费用，甲方可以终止本合同。

第六章 争议解决

第七章 附则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之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后予以修改、另行补充。本合同若有与国家新颁布的法规文件相矛盾之处，则以国家法规文件为准。

第十九条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10份，甲乙双方各执5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四**

转让方(甲方)： 身份证号：

受让方(乙方)： 身份证号：

房 东(丙方)： 身份证号：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宾馆永久性转让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丙方同意甲方将自己位于 市 路 号宾馆转让给乙方使用，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并保证乙方同等享有甲方在原有房屋租赁合同中所享有的权利与义务。

二、该宾馆的所有权证号码为 ，产权人为丙。丙方与甲方签订了租赁合同，租期到 年 月 日止，月租为元人民币。宾馆交给乙方后，乙方同意代替甲向丙方履行该租赁合同，每月交纳租金及该合同约定由甲方交纳的水电费等各项费用，该合同期满后由乙方领回甲交纳的押金，该押金归乙方所有。

三、宾馆现有装修、装饰、设备在甲方收到乙方转让金后全部无偿归乙方使用，租赁期满后不动产归丙方所有，动产无偿归乙方(动产与不动产的划分按原租赁合同执行)。

四、 乙方在 年 月 日前一次性向甲方支付顶手费(转让费)共计人民币大写元，上述费用已包括甲方交给丙方再转付乙方的押金、第三条所述的装修装饰设备及其他相关费用。甲方不得再向乙方索取任何其他费用。甲方剩余的房屋使用权归乙方所有。

五、该宾馆的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已由甲方办理，经营范围为住宿，租期内乙方继续以甲方名义办理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等相关手续，但相关费用及由乙方经营引起的债权债务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接手经营前该饭店及营业执照上所载企业所欠一切债务由甲方负责偿还，与乙方无关。合同生效后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注销营业执照和相关工商税务登记手续，并重新以乙方名义办理相关工商税务登记手续。

六、乙方在接手经营后，可对饭店进行装修和改造，相关费用乙方自理。

七、如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因素导致乙方经营受损的与甲方无关，但因国家征用拆迁饭店，有关补偿归乙方。

八、 如果合同签订前政府已下令拆迁饭店，甲方退偿全部转让费，赔还乙方接手该饭店的装修损失费。

九、本合同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自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日期：

乙方签字：

日期：

丙方签字：

日期：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五**

本合同当事人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x集团;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责任，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保证所出租的房屋符合国家对租

赁房屋的有关规定

第二条 房屋位臵、面积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x市xx区路号;

2、出租房屋建筑面积为 x平方米，具体楼层面积附后。

第三条 租赁期限、用途

1、该房屋租赁期限为x年，即从 20xx年xx月xx日起至201x年 x月xx日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房屋仅作为经济型酒店、餐饮、网吧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6个月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定租赁合同。如乙方不再续签合同，应提前在不破坏整体装修的前提下，将其物品、设施在本合同期满当日全部撤出。次日，房屋内仍有余物，视为乙方放弃其所有权，由甲方处理。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租金和相关费用

1、为信守合同，乙方自愿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五十万元(￥500，000，00);

2、出租房屋的年租金为贰佰万元整 (￥2,000,000.00 元)，自第三年起逐年递增，递增额度为上一年租金总额的7%;

3、乙方租赁期间，因经营所发生的税费、管理费及水、电、煤气、通讯、采暖等经营费用及经营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xx年x月xx日止，此期间为乙方装修期，不支付甲方租金，但装修期间所需电费、水费等各种费用一律由乙方自行支付;

5、乙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须到保险公司自行办理财产保险，并按时续保，保险费用自行承担。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租金交纳方式

1、在本合同签订当日，乙方需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伍拾万元(￥500,000.00元)，合同期满，甲乙双方确认无任何遗留问题，甲方在3个月后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给乙方，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赔偿，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需另外支付差额;

2、在本合同签订当日，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一年度租金贰佰万元整(￥200,000.00)。第二年起可按季度以上打租的形式交纳租金，每季度租金交付日期为上季度前一个月;

3、乙方向甲方所支付的租金为税前租金;

4、乙方如一次性交齐全年租金，甲方可按当年租金总额的93%收取，作为给乙方的优惠政策。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责任

1、甲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条款收取履约保证金和租金;

2、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出租房屋的各项文件，并确保真实性;

3、甲方只负责提供经营场地，因经营需要增加何和改造的设施设备由乙方负责;签订合同后，甲方原有的设施设备如乙方想继续留用，双方协商解决;

4、合同签定后，甲方应将出租房屋的配电情况、线路情况及消防设施配备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在租赁期间，如甲方需要提前收回房屋，需经

乙方同意，并提前3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返还剩余租金和履约保证金;

6、甲方提供收取租金的正式收据。

第八条 乙方的权力和责任

1、乙方在租赁期内享有该房屋的使用、收益和管理权，同时有责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任何违法行为及由此而产生的后果，全部由乙方负责;

2、合同签订后，乙方应自行到有关职能部门办理各种证、照、批文及相关手续，手续齐全方可经营;

3、乙方的经营定位、装修风格及设施配备应严格履行项目策划书相关内容，投资金额不得少于项目预算，装修前乙方向甲方交纳10万元的装修保证金，待乙方结束装修后， 甲方按照项目策划书内容验收合格后，将保证金返还给乙方，如乙方未按项目预算装修或装修效果未达到预定标准， 装修保证金不予退还;

4、乙方在租赁期间如不信守合同，中途放弃承租权，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和租金，收回房屋另行租赁，乙方在规定期限内自行撤出经营物品及相关设备，不得破坏现有房屋装修及原有设备设施;

5、租赁期满，乙方应按合同终止日期撤出，每逾期一日，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每天每平方米1元的违约金(按合同建筑面积计算)，同时甲方没收履约保证金;

6、乙方须按合同规定按时交纳租金，如逾期不交，除如数补交外，每逾期一日加收当年季度租金总额的3%滞纳金，乙方不交或不如期交付租金7日以上，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合同自动解除，甲方收回房屋另行租赁;

7、租赁期间内，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建筑结构，如因经营需要，需征得甲方同意，经相关技术部门审核后实施;如未征得甲方同意擅自改变建筑结构并由此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并中止合同，后果严重的将移交相关部门处理;

8、租赁期间内，乙方不得私自增加和改变合同规定的经营项目，如需增加和改变，应提前30天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经双方协商将新的经营项目条款列入合同补充条款中，方可经营;

9、租赁期间内，如乙方需要装修改造，须事先提出装修方案及图纸，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10、租赁期间内，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四防安全，防止安全事故发生，保证甲方各类基础设施的完好。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事故损失，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后果严重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1、 租赁期间内，乙方无出兑、转租权，如有特殊情况，必须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甲、乙、丙三方应同时到场，签订转租或转兑协议， 转租或转兑过程中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如乙方私自将房屋转租或转兑给第三方经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及所交一切费用，收回房屋另行租赁，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2、乙方不得将此房屋租赁合同作为任何形式的抵押，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租金不予退还，房屋收回另行租赁，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第九条 其它

1、合同期满，如甲方的房屋继续出租或出卖，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2、 房屋如因政府统一征用及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责任;

3、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双方清楚各自的权利和责任，双方提供的相关材料仅供本次签定合同使用;

5、 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合同及与本合同相关的事宜发生纠纷，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无效，则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6、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自执一份;

7、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六**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经友好协商，甲方将位于\_\_\_\_\_路的富苑旅店承包给乙方经营，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在合法自愿的基础上，特签订本合同。

一、承包内容：富苑旅店经营业务(含住宿、 )。

二、承包期限：自\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三、承包金及支付方式：承包金每年\_\_\_\_\_\_\_万元，签订本合同之日，乙方向甲方一次付清承包金。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收取承包金。

2.将富苑旅店移交给乙方经营。

3.将富苑旅店内现有设备、设施、家具及其它一些零星物资移交给乙方使用(具体参考双方认同的审计评估报告以及双方交接财产的《财产移交清单》)。

4.甲方如需在没有理由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须提前2个月书面通知乙方，由双方协商解除合同有关事宜，并由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剩余承包期内应交承包金总额的\_\_\_\_\_\_ %计算。提前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不予以赔偿。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依照法律及合同，自主经营富苑旅店。

2.按照合同约定，如期交纳承包金。

3.承包期内必须爱护甲方移交的财物，如有损坏，应按承包时双方认定的评估价值赔偿给甲方。

4.负责承包期内公共设施的日常维修及保养。

5.不得随意更改宾馆建筑结构及用途，如需小范围更改，必须先与甲方商量，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动工。

6.不得经营《营业执照》所确定的营业范围之外的业务，如发生超范围经营业务，乙方须承担全部责任。

7.承包期内，乙方保证依法经营宾馆，如有违法犯罪活动，乙方须承担全部责任。

8.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宾馆出租、出借或转让给第三方经营。

9.乙方不得无故停止营业。

10.乙方不得做有损于甲方及富苑旅店声誉和形象的事。

11.承包期内所有发生工商、卫生、消防、治安、安全及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等事项均由乙方自行解决，因此而产生的责任亦由乙方全部承担。

12.承包期内发生的与本宾馆经营有关的一切所有税(房产税、地税等)、费(水电费、治安费、各类管理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13.承包期满或合同解除，甲方按原财产移交清单进行清点验收，如有短缺或损坏，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乙方必须按时搬出乙方自有的全部物资，搬迁后3日内如仍有余物，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由甲方处理。

14.承包期满或合同解除，如乙方逾期不搬迁，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损失按原承包合同约定的每年承包的\_\_\_\_\_%计算。

五、富苑旅店所有印章由甲方负责刻制、保管，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私刻与宾馆有关的印章，乙方对外联系业务原则上以个人名义开展工作，确因业务需要盖具与宾馆有关的印章，必须先征得甲方同意。

六、免责条件

1.富苑旅店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承包的富苑旅店，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承包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不能按期交纳承包金，则按每迟交一天支付滞纳金\_\_\_\_\_元计算。如逾期超过十天仍未足额交纳承包金，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无条件收回富苑旅店及其它财物，并追索乙方所欠的全部承包金和滞纳金。

2.承包期内，如乙方从事违法犯罪活动或其它损害甲方及富苑旅店形象和声誉的活动，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八、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应当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七**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身份证号：

风险提示：确定出租人对房屋具有所有权或者处分权

实践中，有的出租人对房屋并不具备所有权或者处分权，导致租客入住以后被真正的房主驱逐，而这时所谓的出租人往往已不见踪影。所以：

1、若出租人是房东，请检查房产证上的户名或查看购房合同。

2、若出租人是二房东，则需要有房东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3、若出租人是租客，则需要房东同意转租的书面证明文件原件，并在合同中约定如产权人同意转租的书面证明文件不真实时，转租人应承担何种责任。

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现将\_\_\_\_\_\_\_\_\_\_\_\_\_楼房出租给乙方为经营宾馆使用，楼房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风险提示：明确约定承租期限、续租优先权

由于承租人不希望频繁搬家，而出租人也不希望在短时间内又要寻找新的房客，双方都需要有一段比较稳定的时间，所以需要在合同中约定一个期限。在这个期限内，如果没有特殊情况，出租人不得收回住房，承租人也不得放弃这一住房而租赁别的住房。期限到了之后，承租人将住房退还给出租人。如果承租人要继续租赁这套住房，则要提前通知出租人。经协商，出租人同意后，承租人可继续租赁这套住房。

注意，法律规定租期最长不得超过\_\_年，超过部分无效。

二、租赁期限：

1、自\_\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_\_年\_\_\_月\_\_\_日止，租期\_\_\_\_\_年。

2、续期：合同期满后，同等条件乙方有优先续租。

3、乙方如要求续租，则须在租赁期满五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

风险提示：明确各项金额及支付方式

租金、押金的金额及支付方式等需明确约定，否则极易产生争议甚至诉讼纠纷。

另外，建议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来支付租金及押金，可直接在合同中指明具体银行账号。如果采用现金支付方式，应尤其注意保管好有效的收款凭证。

三、租金及付款方式

1、房屋租金\_\_\_\_\_\_\_\_\_\_元月;

2、付款方式：半年交一次，即每六个月交一次租金;

3、房租递增方式：每隔三年租金递增三万元，即：

\_\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_\_年\_\_\_月\_\_\_日，每年租金\_\_\_\_\_\_\_万元;

\_\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_\_年\_\_\_月\_\_\_日，每年租金\_\_\_\_\_\_\_万元;

\_\_\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_\_年\_\_\_月\_\_\_日，每年租金\_\_\_\_\_\_\_万元。

四、租赁期间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自承租之日起拥有该房的经营、管理使用及支配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和侵犯。

2、乙方经营后该店的所有费用，由乙方自负。

3、房屋承租前的所有债务、纠纷由甲方负责，与乙方无关。

4、乙方在承租期内要合法经营，遵纪守法，服从职能部门的行政管理，不得搞非法经营，否则后果自负。

风险提示：明确转租程序

有的承租人租房的目的并不是自住，而是想通过转租取得租金收入。由于这种转租行为影响到出租人的利益，所以双方应该在合同中对转租加以明确规定。如果允许转租，双方可以协商确定一个分享转租收入的比例，还应明确转租的程序，以免因转租事项产生分歧，建议咨询专业律师;如果不允许转租，而承租人擅自转租，出租人则有权终止租赁合同。

5、租赁期间允许乙方转租他人经营，乙方如需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或经营，要事先书面通知甲方，不得擅自将租房转租给他人，否则，视为违约。

五、甲方责任：乙方承租后，甲方无条件将房产的相关证明提供给乙方。

风险提示：明确违约责任

在签订合同时，双方就要想到可能产生的违反合同的行为，并在合同中规定相应的惩罚办法，通过明确违约时需要承担的责任，来督促各方真正履行应承担的义务，一旦违约情况发生，也有据可依。

例如，如果承租人不按期交纳房租，出租人可以提前终止合同，让其搬离;如果出租人未按约定配备家具等，承租人可以与其协商降低房租等。

六、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金，逾期5日外，每天按上述租金的%支付给甲方滞纳金。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房屋终止合同。

2、在租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按总租金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支付违约金不足弥补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承租期内，甲方未经乙方同意擅自停租时，甲方要按乙方实际损失和租金全额赔偿。

4、租赁期内，如有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损失时，双方均不承担赔偿责任。如遇政府拆迁时，甲方可按国家拆迁补偿多少全部补偿给乙方。

七、争议解决：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议未果时，任何一方均可向\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八、其它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部分均和主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出租方：

经办人：

联系地址：

电话：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承租方：

经办人：

联系地址：

电话：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八**

转让方(甲方)： 身份证号：

受让方(乙方)： 身份证号：

房 东(丙方)： 身份证号：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宾馆永久性转让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丙方同意甲方将自己位于 市 路 号宾馆转让给乙方使用，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并保证乙方同等享有甲方在原有房屋租赁合同中所享有的权利与义务。

二、该宾馆的所有权证号码为 ，产权人为丙。丙方与甲方签订了租赁合同，租期到 年 月 日止，月租为元人民币。宾馆交给乙方后，乙方同意代替甲向丙方履行该租赁合同，每月交纳租金及该合同约定由甲方交纳的水电费等各项费用，该合同期满后由乙方领回甲交纳的押金，该押金归乙方所有。

三、宾馆现有装修、装饰、设备在甲方收到乙方转让金后全部无偿归乙方使用，租赁期满后不动产归丙方所有，动产无偿归乙方(动产与不动产的划分按原租赁合同执行)。

四、 乙方在 年 月 日前一次性向甲方支付顶手费(转让费)共计人民币大写元，上述费用已包括甲方交给丙方再转付乙方的押金、第三条所述的装修装饰设备及其他相关费用。甲方不得再向乙方索取任何其他费用。甲方剩余的房屋使用权归乙方所有。

五、该宾馆的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已由甲方办理，经营范围为住宿，租期内乙方继续以甲方名义办理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等相关手续，但相关费用及由乙方经营引起的债权债务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接手经营前该饭店及营业执照上所载企业所欠一切债务由甲方负责偿还，与乙方无关。合同生效后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注销营业执照和相关工商税务登记手续，并重新以乙方名义办理相关工商税务登记手续。

六、乙方在接手经营后，可对饭店进行装修和改造，相关费用乙方自理。

七、如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因素导致乙方经营受损的与甲方无关，但因国家征用拆迁饭店，有关补偿归乙方。

八、 如果合同签订前政府已下令拆迁饭店，甲方退偿全部转让费，赔还乙方接手该饭店的装修损失费。

九、本合同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自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日期：

乙方签字：

日期：

丙方签字：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九**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好，甲方有座落在普者黑大街详和宾馆人有房间壹拾陆间租给乙方经营使用。

一、租期三年，从20xx年6月1日至20xx年5月31日止。租金陆万叁仟陆佰元壹年，每年6月1日付清下年的租金，先付清后使用。

二、乙方在经营期间的责任，乙方经营三年当中所有产生的水、电、税费、税种费用、安全责任由乙方自己负责。

三、财产移交

1、太阳能、电加热一套价值18600元;洗衣盆1个价值120元，全自动麻将桌一台(包含两副麻将，4个胶以椅)价值2300元，沙发大小4个，茶几一张(底板坏)，全封闭1.2毫米玻璃，以上所有东西都完好无损，损坏一律赔偿。

2、16音房间灯具、插座、水龙头、洗脸盆、淋浴、窗子、窗帘都完好，无损坏，登子15个，电视柜16张，小饮水机16台，房间内墙画16块，32双拖鞋，30床棉絮，被芯30床，枕芯33个，毛毯2床，床垫30张，电热毯11张，床头柜30个，2楼玻璃圆桌一张，4个椅子，大盆花3盆，中盆花2盆，电风扇8台，39张洗澡帕，44张洗脸帕，32个口杯，32个磁化杯，清点属实。

(3)总台电脑全套设施(其中17寸液晶显示器10台，主机9个，键盘9个，鼠标9个，音响9对)都完好无损。10个21寸电视，10个机顶盒，10个机卡，10对摇控板。

4、公安扫描仪一台，大饮水机一台，4个水桶，垃圾箩23个，十字锈2块(一块为“家”字，一块小花开富贵)。

以上物品经甲乙双方共同清点确认，现在的物品因为陈旧用不来的，乙方自己购买，费用乙方自付。甲方现在完好无损的物品，如乙方在使用期间损坏，必须帮甲方修好。到期满后，乙方后面所购买的物品归乙方所有。

四、乙方在经营期间，如出现任何意外及事故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五、乙方在租用期间，不准利用相关证件做违法、违规事件，如货款，抵押等违法乱纪的事情，乙方不得利用宾馆做违法乱纪的非法勾档，如：吸毒、贩毒、卖淫、嫖娼、赌博、打架斗殴等一切违法违规的事件。乙方在营业期间的所用费用，如税费、水电费、收视费、网络费、维修费、小工费等一律自行承担，并且要按时缴纳以上的各种费用，如有不缴，被相关部门停用，甲方有权同乙方解除合同并退还租金。乙方不得中途把宾馆再转租，如发现，甲方有权将宾馆收回并不退还租金。

六、以上条款都是在甲乙双方平等、自愿下签订，如有哪一方违约，将视为违法行为，移交相关部门处理。

七、未尽事宜，最终解除权归甲方。

八、此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签定合同生效。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十**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依照《民法典》及其相关法律和政策规定，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一、 承包标的描述

1.同心商务宾馆位于南站建材城，总建筑面积约770平方米。共八层，其中一楼为大厅，隔层暂时为娱乐场所，二至六楼为宾馆房间，七楼为其它用房。房屋承租期限为\_\_\_\_\_\_\_\_年。

2.同心商务宾馆为唐x、李、刘三人平等出资并各占三分之一股份，法人代表登记名为李。

3.甲方将同心商务宾馆承包给乙方合法经营。

二、承包期限和金额

1.承包期限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承包金额按年计算，第\_\_\_\_\_\_\_\_年为24万元，第\_\_\_\_\_\_\_\_年为24万元，第\_\_\_\_\_\_\_\_年为18万元。

三、房屋租金及水电等费用

1.甲方已预交部分房租转给乙方抵扣房租，其余如房租，水电税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负。

2.第\_\_\_\_\_\_\_\_年承包期中，乙方代交\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月\_\_\_\_日房租，并从第\_\_\_\_\_\_\_\_年应交承包金中扣除。

四、承包金支付

1.乙方将承包金按月支付给甲方。乙方在承包期中每年的前十个月支付年承包金，即按每月月底前支付年承包金的十分之一给甲方。

2.第\_\_\_\_\_\_\_\_年承包期应扣除代交房租后，分十个月支付承包金。扣除后应交承包金为159480元。

五、宾馆设施维护及添置

1.宾馆设施和物品由乙方保管和维护，并承担费用，在承包期满后交回甲方。

2.宾馆物品由三人共同清点并造册登记。宾馆固定用品如门，锁，电梯，电表，消防设施，空气能等不登记，如有损坏或减少，乙方应在承包期满前添置或维修好，连同宾馆其它设施一并交给甲方，否则按市价赔偿。

六、其它事项

1.隔楼不包括在承包范围内，其租金由甲方支配。

2.宾馆承包前所欠装修费用等一切未付开支，由乙方负责并支付，其间所有债权债务由乙方承担。

3.如乙方要求扩大规模，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由甲方按乙方要求施工，所需费用由乙方垫付。在承包期满时，完好交给甲方，再由甲方支付乙方所垫付费用。乙方添置其它设施，由其自行决定并承担所有费用，与甲方无关并在承包期满时，由乙方自行处置。其它未包括事项，双方协商解决。

七、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违约，须承担违约责任，支付10万元违约金给对方。如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同时收回承包权。

八、本合同一式四份，签字生效。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十一**

甲方：

乙方：

双方经过相互信任，平等，自愿协商达成一致，甲方愿意将宾馆厨房承包给乙方工作。

一、承包期限暂定两年，于 起至 止。

二、甲方将厨房承包给乙方工作，其中不包括厨房刷洗等勤杂工作，基本月工资定在 元整。

每月的工资发放为次月的1日，由乙方代表领取自由支配。

三、在基本工资的基础上，确保菜肴毛利率45%的基础上，菜肴营业额宝低为 ，如超出 以上部分按菜肴营业额6%提成作为厨房的奖金，奖金于次月的1日连同基本工资一起发放，由乙方代表领取和自由支配。

四、甲方负责乙方厨师的工作餐，住宿及健康证，暂住证的办理，节假日补贴和其他福利参照相关法规及宾馆服务员（于宾馆其他员工同等）。

五、甲方支持乙方参加各类有利于宾馆声誉的社会活动，如烹饪比赛等等，并负责50%以上的费用（届时可具体协商）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提供乙方工作所需的设备和良好的工作环境的义务。

2、甲方如对主干厨师技术能力不满，有要求乙方更换的权利。

3、乙方接受甲方领导和监督，如乙方违反相关店规，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做出正当处罚（具体条件协商制定于宾馆的规章制度中）。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保证宾馆正常运作和足够技术力量情况下，厨房人事权利归乙方代表。

2、乙方应遵守和执行宾馆制定的各项指标和制度的义务。如卫生要求，菜肴出品要求，安全操作要求，人为浪费要求，设备设施保管的要求（具体条例协商制定于宾馆的规章制度中）。

八、公伤事故的处理方法：

乙方在厨房工作期间，如正常操作情况下出现的受伤等事故视为工伤，甲方负责参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九、甲方视乙方工作的第一个月为试用期，试用期内乙方的留，走由甲方决定。

十、如遇宾馆转让，后来的法人不留用乙方的情况下，甲方须补偿乙方半个月的工资，如遇非典等类似情况则按相关法规处理。

十一、提前终止协议的处理方法：

1、如果甲方提前终止协议，须提前一个月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给予七天的基本工资作为赔偿。

2、如乙方提前终止协议，须提前一个月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赔偿7天基本工资给甲方作为找厨师的费用。

十二、违约的处理办法：

1、欠发工资奖金七天以上视为违约。

2、双方未按协商的方法提前终止协议视为违约。

3、工伤事故未按协议方法处理视为违约。

4、双方刻意刁难对方视为违约。

如任何一方违约将赔偿对方一月的基本工资总额。

十三、协议在执行中，经双方协商可修改条款，但未修改前仍按原条款执行，协议经双方签后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十二**

甲方(发包方)： 身份证号：

乙方：(承包方)： 身份证号：

甲方为嫦娥宾馆(位于 路)的三名股东，共同拥有嫦娥宾馆的所有权。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三人一致同意将嫦娥宾馆承包给乙方经营，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在合法自愿的基础上特签订本承包合同。

一、承包内容

承包的标的为嫦娥宾馆，原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卡拉ok、中餐旅馆业。

二、承包期限

三、承包金额及支付方式

1.承包金额为人民币壹佰伍拾万陆仟元整(￥1560000元)，乙方须每月足额如期向甲方缴付承包金。

2.乙方必须在每月5日前将上月承包金如数足额存入甲方指定银行账户(暂定农村信用社，账户名：嫦馆，银行账户： 34245)，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滞纳金，直至视同乙方违约终止本合同为止。

四、承包保证金自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之同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缴付本合同履约承包保证金人民币壹佰贰拾万元整(￥120\_\_00元)，以甲方出具收款收据为准。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每月收取承包金

2.甲方保证嫦娥宾馆权属清楚明确，无产权纠纷。

3.对移交给乙方承包经营管理的资产、设施、设备等资产享有法定所有权，并享有监督权。

4.甲方为乙方行使权利和义务的监管机构，监督乙方在原工商营业执照范围内合法经营，甲方不干预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若乙方超范围或非法经营，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视同乙方违约。

5.协助乙方办理各类经营所需的证照，并向乙方提供经甲乙双方确认的设施和设备(详见财产清单)。

6.积极协助乙方做好承包期内突发事件或重大事故的处置工作(如保险理赔等)。

7.甲方办理好消防验收合格手续给乙方，以原件为准。如果承包期内，因政策要求或变动等原因，需更改或增添各项设施、设备的，由乙方自行购买;如需重新办理消防验收合格的有关手续，甲方须予以协助乙方办理。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合同期内乙方有权依照有关法律及合同，合法自主经营嫦娥宾馆，并拥有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自主经营权及收益权，若超范围经营业务，由此引起而需负的责任(含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乙方需无条件承担。

2.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甲乙双方约定，如期足额向甲方缴付承包金。

4.合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各项设施、设备等资产享有合法使用权并必须保证各项设施、设备的各项性能完好、完整，负责承包期内对甲方提供的各项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及保养，防止资产流失，确保承包期满后将各项设施、设备完好完整移交回甲方，如有散

失或损失，应折价赔偿或按同牌子同型号补偿。

5.合同承包期内乙方保证依法经营，不得以本宾馆的有形或无形资产从事抵押借贷活动，如有违法、违规行为乙方需承担全部责任。

6.合同承包期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宾馆出租、转包给第三方经营。若确因正常经营需要，需对本宾馆进行改造更新(不涉及房屋主体结构变动)，必须事先提出更新改造方案，报经甲方审核同意后(书面批复为准)，方可施工，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7.合同期满后，乙方自行添置的设备(如空调、电视等)合同期满后，乙方有权自行设置。但装修设施(如门窗)、消防设备(如自动喷淋、烟感器)、水电相关配套设施(如太阳能、配电房设备)不得拆除，权属属甲方所有。

六、其它(省略)

1、保险：

2.合同终止与续约：

3.公章保管：

七、不可抗力

如遇上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并不克服的不可抗力(包括自然灾害、战争、国家政策等)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甲乙双方均可提前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八、违约责任：

1.######

2.如甲违约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须赔偿乙方元人民币，同时赔偿乙方所投入的设备损失;如乙方违约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承包保证金(人民币20万元)，并终止本合同。

3.如乙方不能按时向甲方交纳承包金，甲方有权向乙方计收滞纳金，滞纳金每日按10‰计算，即每日560元。乙方如逾期超过15天仍未足额向甲方交纳承包金及滞纳金，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视同乙方违约，甲方无条件收回各项财物(包括乙方装修投入及乙方自行添置的各项设备)及本宾馆的经营权，并有权追索乙方尚欠的承包金及滞纳金。

乙方所交的保证金20万元，只作履约保证金，不能抵每月承包金。

九、补充规定

日后双方对本合同有补充的，应另行约定，作为对本合同的补充，受本合同的相关条款的约束。

十、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由甲方最后一方签名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五份，每人各执一份。

甲方(签名) 乙方(签名)

时间： 时间：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十三**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好，甲方有座落在普者黑大街详和宾馆人有房间壹拾陆间租给乙方经营使用。

一、租期三年，从20xx年6月1日至20xx年5月31日止。租金陆万叁仟陆佰元壹年，每年6月1日付清下年的租金，先付清后使用。

二、乙方在经营期间的责任，乙方经营三年当中所有产生的水、电、税费、税种费用、安全责任由乙方自己负责。

三、财产移交

1、太阳能、电加热一套价值18600元;洗衣盆1个价值120元，全自动麻将桌一台(包含两副麻将，4个胶以椅)价值2300元，沙发大小4个，茶几一张(底板坏)，全封闭1.2毫米玻璃，以上所有东西都完好无损，损坏一律赔偿。

2、16音房间灯具、插座、水龙头、洗脸盆、淋浴、窗子、窗帘都完好，无损坏，登子15个，电视柜16张，小饮水机16台，房间内墙画16块，32双拖鞋，30床棉絮，被芯30床，枕芯33个，毛毯2床，床垫30张，电热毯11张，床头柜30个，2楼玻璃圆桌一张，4个椅子，大盆花3盆，中盆花2盆，电风扇8台，39张洗澡帕，44张洗脸帕，32个口杯，32个磁化杯，清点属实。

(3)总台电脑全套设施(其中17寸液晶显示器10台，主机9个，键盘9个，鼠标9个，音响9对)都完好无损。10个21寸电视，10个机顶盒，10个机卡，10对摇控板。

4、公安扫描仪一台，大饮水机一台，4个水桶，垃圾箩23个，十字锈2块(一块为“家”字，一块小花开富贵)。以上物品经甲乙双方共同清点确认，现在的物品因为陈旧用不来的，乙方自己购买，费用乙方自付。甲方现在完好无损的物品，如乙方在使用期间损坏，必须帮甲方修好。到期满后，乙方后面所购买的物品归乙方所有。

四、乙方在经营期间，如出现任何意外及事故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五、乙方在租用期间，不准利用相关证件做违法、违规事件，如货款，抵押等违法乱纪的事情，乙方不得利用宾馆做违法乱纪的非法勾档，如：吸毒、贩毒、卖淫、嫖娼、赌博、打架斗殴等一切违法违规的事件。乙方在营业期间的所用费用，如税费、水电费、收视费、网络费、维修费、小工费等一律自行承担，并且要按时缴纳以上的各种费用，如有不缴，被相关部门停用，甲方有权同乙方解除合同并退还租金。乙方不得中途把宾馆再转租，如发现，甲方有权将宾馆收回并不退还租金。

六、以上条款都是在甲乙双方平等、自愿下签订，如有哪一方违约，将视为违法行为，移交相关部门处理。

七、未尽事宜，最终解除权归甲方。

八、此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签定合同生效。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十四**

转让方(甲方)：

受让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宾馆永久性转让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同意将其自有自营的位于 宾馆全套设备,证、照转让给乙方使用。

二、转让费一次性付清;合计: 元,大写(￥： 元)。 今收到现金宾馆转让费： 元。

三、甲方必须协助乙方办理所有证件的过户变更手续，费用甲方自付。

四、上述转让费用包括装修、装饰、设备及一切手续(证、照)，甲方不得再向乙方索取任何其他费用。

五、该宾馆的营业执照、特种行业许可证、卫生许可证由甲方协助办理过户(变更)，经营范围为住宿，乙方接手经营前该宾馆及营业执照上所载企业所欠一切债务债权由甲方负责偿还，与乙方无关。

六、甲方应保证此宾馆没有抵押和转让。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十五**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_\_\_\_\_\_\_\_\_宾馆经营管理工作，不断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省市有关政策以及甲方有关文件精神，结合企业实际状况，本着实事求是、真诚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共同签订教院宾馆承包经营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

第二条 甲方将\_\_\_\_\_\_\_\_\_宾馆的整体服务经营权交乙方承包经营。乙方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运行模式。乙方独自承担经营过程中的债权债务和由此引发的经济、安全和法律责任。

第三条 \_\_\_\_\_\_\_\_\_宾馆财务管理：乙方根据有关财务法规和学院规章制度，按有利于经营的原则自行管理。甲方不予干预，但要接受学院财务处和审计室的财务监督和审计。

第四条 乙方应依据省市有关政策以及公安部门的有关规定，严格参照旅游业旅馆、饭店服务标准，做好服务。优先安排来校进行外事、教学、科研及其它工作的中外宾客的接待工作以及学校承接的各种会议服务，在接待校长班和外省市兄弟院校时其住宿标准按当时对外的最低价再优惠10%收取(实际收费标准与上述规定的差价由学院签单)，在确保以上任务的情况下，寻找机遇，开拓市场，挖掘潜力，争取更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第五条 甲方监督学院资产的合理使用和协助乙方做好对外协调工作。

第二章 承包基数

第六条 乙方年承包费为50万元人民币，五年总承包费为250万元人民币整，在每年5月底前付清承包费50万元人民币整，逾期不交，甲方有权按每月欠交额的千分之三收取滞纳金。

第七条 承包数的构成为现金、银行转帐及学院签单方式。关于学院内部签单结帐事宜：甲方内部各种签单结帐以院办签单为准。

第三章 承包期限

第八条 本合同有效期五年，自\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合同签订后，甲方给予乙方装璜时间八十天，期间免交承包费，其余费用全部自理。

第九条 合同期满，乙方完成上交费，双方可自愿续签合同，但乙方须在期满前六个月以正式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是否续签申请。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签权。

第四章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条 甲方权利

一、对移交给乙方承包经营管理的房产、设施、设备等资产享有法定所有权，并享有监督权。

二、为乙方行使权利和义务的监督机构，监督乙方合法经营，甲方不干预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

三、有权对乙方员工进行健康抽查，对乙方客房、餐饮及娱乐业收费标准适时进行审核监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和省市旅馆饭店服务业管理规定对乙方进行监督检查，对存在的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改进。

四、对乙方经营服务中由于乙方原因所发生的员工伤害事故、食物中毒以及其它重大安全事故，依照本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由乙方独立承担刑事责任和民事赔偿责任，甲方有督促权。

第十一条 甲方义务

一、向乙方提供\_\_\_\_\_\_\_\_\_宾馆现有经营场所、经甲乙双方认可的设施和设备(详细财产以财产移交清单为准)。

二、努力为乙方创造良好的经营服务环境，在乙方按时交齐有关费用情况下，保障乙方水、电、气的正常供应。

三、协助乙方努力做好承包期间的对外协调工作。

四、协助乙方努力做好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的处置工作。

五、在乙方承包经营过程中，如遇国家行政执行机关按法律规定，必须要对\_\_\_\_\_\_\_\_\_宾馆进行安全消防等方面的改造，应由乙方出面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改造费用。

六、当学院需宏观调整房屋使用用途时有权提前变更或提前终止合同，具体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七、宾馆自身的给排水系统的维修，应由乙方出面处理，并承担相应费用。

第十二条 乙方的权利

一、合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产享有合同使用权并必须保持设备完好。如因使用期限已满自然损坏的设施，应由乙方及时上报甲方审定后报废，乙方不得擅自处理。

二、拥有在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自主经营权和收益权。

三、如乙方经营需要，对宾馆进行改造更新，及宾馆所属区域内新建经营场所，必须事先提出更新改造、新建方案，须经甲方审核同意方可实施(超过15个工作日不答复，视为同意)。对固定资产投入(主要指设备更新)的批量购买要事先报甲方认可。对零星购买，以不影响乙方经营、提高运营效率、减少审批程序的原则，可由甲方事后确认。院审计室每年度对宾馆的装修改造和固定资产投入进行一次审计。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按实际造成损失的2倍给予处罚)。

四、乙方若以\_\_\_\_\_\_\_\_\_宾馆的无形和有形资产从事进行抵押贷款等金融活动，必须经甲方同意，否则将追究乙方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第十三条 乙方义务

一、不得在经营过程中将宾馆转让给第三方经营，一经发现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二、负责宾馆的装修改造，首次投入不少于80万元人民币(以乙方所报甲方审批同意的维修改造方案为准，且乙方在五年内投入装修改造及购置设备费不得低于 110万元人民币)，以审计结果为准，五年投入的改造资金少于110万元人民币需以现金方式补齐，如乙方超额完成上缴数，超额部分可以冲抵。负责甲方移交资产的保管维护工作，杜绝资产流失。除此之外乙方因经营需要添置的设备，合同期满，乙方有处置权。

三、严格按照省市旅馆业标准做好宾馆服务工作，加强职工的服务技能培训工作，兑现对职工培训费用的承诺，不断提高员工的业务素质和服务质量。对顾客服务要规范，认真做好顾客投诉工作，并要严格执行卫生清洁用品和食品的采购程序以及质保鉴定体系。

四、诚实经营，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建立良好的社会关系，自觉遵守国家有关特种行业的各项管理规定，按时交纳水、电、蒸汽(按甲方核定的成本价执行)等费用。

五、做好经营期间的各项安全工作，特别是要严格执行消防和食品、卫生、安全等工作，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乙方应向甲方呈报经营期间的消防安全、食品卫生安全和财物安全等工作规范，如因乙方责任发生火灾、食物中毒、工伤事故以及其它恶性案件的，乙方必须独自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情节特别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六、乙方由于经营需要，在校园内进行经营宣传和广告设置必须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第五章 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背本合同条款的行为均为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依据合同文书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追究违约方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第十五条 任何一方单方面或遇学校重大决策须提前解除合同，应提前2个月向对方提出书面意见，经双方协商一致并形成文字材料，结清有关费用和理赔事项后方可解除合同，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承担理赔责任。如遇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可以提前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协商解决。对无故提前解除合同或有严重的违约行为的须交纳违约金50万元。

第十六条 考虑到乙方初次投入装修改造费用较高，第一年缓交上缴费用，其50万元上缴费用在以后两年补齐，即第二年上缴70万元，第三年上缴80万元，后两年每年上缴50万元。按以上标准，如果乙方当年完不成上交学院承包金额的80%或连续两年不能按时完成应上缴的承包费用，甲方可以终止本合同。

第六章 争议解决

·店面承包合同 ·建房承包合同 ·果园承包合同 ·渔业承包合同 第十七条 对于甲乙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行，则应提请合肥市仲裁机构进行仲裁，直至通过相应的法律程序解决。

第七章 附则

第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之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后予以修改、另行补充。本合同若有与国家新颁布的法规文件相矛盾之处，则以国家法规文件为准。

第十九条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10份，甲乙双方各执5份。

甲方：\_\_\_\_\_\_\_\_\_\_\_(盖章) 乙方：\_\_\_\_\_\_\_\_\_\_\_\_\_\_(盖章)

甲方授权代表：\_\_\_\_\_\_\_\_\_\_ 乙方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 \_\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十六**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法规政策和地方法规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和公平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将拥有合法出租权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 出租房屋情况

1.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_\_路\_\_\_\_\_\_\_\_号位置(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实测建筑面积为\_\_\_\_\_\_\_\_平方米;乙方实际向甲方租赁的建筑面积为\_\_\_\_\_\_\_\_平方米，包括 层至\_\_\_\_\_\_\_\_层及租赁房屋楼顶、院落面积\_\_\_\_\_\_\_\_平米，停车位\_\_\_\_\_\_\_\_个。

1.2甲方作为该房屋的所有权人或合法转租人与乙方建立租赁关系。甲方保证房屋在本合同签订前不附有任何担保物权和债权，房屋现状不属于违章建筑，符合政府规定的规划、环保、卫生、消防、建筑要求和标准，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并已合法通过相关验收;也未被法院或其他政府机构采取查封、扣押等强制措施。

1.3该房屋的公用或合同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水电煤等现有配套状况和甲方同意乙方自行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的内容、标准及需要约定的相关事项，由甲乙双方分别在本合同附件(二)总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和房屋交接但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的验收依据(自然损耗和折旧完成、合理磨损除外)。

二、租赁用途

2.1甲乙双方同意，租赁该房屋作为酒店及酒店相关配套经营使用，并遵守国家和房屋所在地有关房屋使用和管理的规定。

三、交付日期租和赁期限

3.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xx年 月1日(交房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该房屋租赁期自\_\_\_\_\_\_\_\_日(起租日)起至 \_\_\_\_\_\_\_\_日止共计 年，甲方给予乙方免租金装修期为\_\_\_\_\_\_\_\_个月，自\_\_\_\_\_\_\_\_起至\_\_\_\_\_\_\_\_止。如果经甲乙双方协商调整交房日期的，起租日、付款日和租赁期限也相应顺延。

3.2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将全部租赁房屋交给乙方，并由甲乙双方签署房屋交接确认书(局部交房、交房存在主体结构或配套设施与合同约定不一致等问题均不视为完全交房，房屋交接确认书不作为完全交房依据;交房日自完全交房开始计算)。甲乙双方签署房屋交接确认书但不免除甲方出租房屋由于产权问题、房屋抵押、担保或债务纠纷应承担的违约及赔偿责任。

3.3租赁期限届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限届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3.4甲方承诺在本合同租赁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对该房屋的优先租赁权。

四、租金、支付方式和期限

4.1甲乙双方约定，自\_\_\_\_\_\_\_\_起，前五个租赁年度租金范围不变，租金为\_\_\_\_\_\_\_\_元/年(大写\_\_\_\_\_\_\_\_万元/年)，租金单价为 元/平方米/天。第六个租赁年度( 年 月 日)开始租金在第一年的基础之上递增\_\_\_\_\_\_\_\_%，为 元/年(大写：\_\_\_\_\_\_\_\_万元/年)，之后五年不变，甲方保证在合同有效期内不以其他任何理由调高租金;乙方无须支付除本合同租金以外包括物业管理费在内的任何费用。

4.2在签订本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支付定金10万元，甲方收取定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此定金在免租期限结束后有乙方应付首期租金中扣除。

4.3首期租金乙方应按如下方式支付：房屋租金按月度支付。该房屋全部交付乙方后并免租期结束5个工作日内将首月的租金(冲减定金)余额 万元人民币给付甲方。 以后乙方应于每月15日前向甲方支付本月度租金。

4.4甲方应于每月1日前将房屋所在地税务机关认可正规房租发票交付到乙方财务部，以便乙方安排付款。如果由于甲方未能按时将发票交付到乙方财务部而导致乙方付款迟延，乙方不承担拖欠租金引发的违约责任，无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5乙方向甲方支付的各项费用可采取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或现金等方式。

4.6甲方确认收取租金的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将合同约定的租金汇入如上银行视为乙方完成付款义务。如甲方账户变更应于乙方付款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否则相关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五、配套设施及其相关规定

乙方依据实际租赁面积分担能源费用和相关损耗费用。

5.2公用配套设施及设备的约定及施工约定相见附件三：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水电供暖等现有配套状况和乙方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有关事宜。

5.3辅助用房：租赁区域内场地、租赁房屋楼顶及该房屋院落中的区域和所有辅助用房由乙方免费使用，其中包括已建 平方米(一合同附件图纸勾画为准)，根据营业需要乙方可自行在场地内或建筑物内外搭建辅助用房，无须支付另外费用，辅助用房使用期限与本合同期限一致。

5.4该房屋广告位约定：乙方租赁房屋后，可自行决定在乙方大堂门口位置、弄堂消防通道任意位置、房屋楼顶任意位置甲方、乙方租赁区域外墙区域任意位置发布乙方公司标志广告，乙方无须向甲方支付任何费用，期限按本合同有效期执行(广告申请、制作费及日常费用由乙方承担)。但不得损坏甲方房屋主体结构，并须办理相关手续。

乙方租赁区域建筑物的广告发布权归乙方所有。

5.5停车场地：甲方租赁乙方范围内的场地和院落供乙方作为停车场免费使用，停车场地使用期限与本合同期限一致。

5.6在房屋租赁期间，与房产及土地有关的税费和房屋保险费等由甲方自行办理和承担费用。

5.7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由乙方负责，除此之外发生的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用配套设施如水、电等维护费、改造费和增容费等)均有甲方自行承担。与水、电、供暖、有线电视、排污等市政配套设施相关的历史欠费，甲方应于交房前跟相关部门结清：否则，甲方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也有权直接从需支付的房租等费用中扣除。

5.8在合同中约定由甲方协调相关单位或由甲方办理的项目没有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完成从而造成工期延误的，经乙方书面确认后甲方同意相应延长免租期。

六、房屋维修责任

6.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主体结构及原有附属设施有损坏或障碍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或更换;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柒内进行维修并于叁日内修复，如甲方不能及时实施，乙方有权代为修复或更换，所需费用(以发票为准)在房租中扣除，因此影响乙方经营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6.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出租房屋。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的，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租赁期间，甲方保证出租房屋及设施完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状态。如甲方出租房屋有安全隐患或者经房屋鉴定专业机构鉴定不能满足乙方改造为酒店使用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也可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根据自身使用要求对租用房屋进行加固和改造，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对该房屋应定期进行检查、养护时，应提前叁日通知乙方。检查维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避免对乙方使用该房屋造成影响。

6.4甲方为保证乙方对该租赁房屋建筑装饰的设计和改建工作顺利进行，甲方同意提供租赁范围内所有建筑物的建筑、结构、水、电、暖、气等各专业竣工图纸，以及历年来建筑改建、扩建、拆除等情况的相关图纸和资料。乙方应在工程改造完成后将改建图纸交甲方存档。如果甲方未能及时提供附件所列文件导致乙方工期延迟的，甲方同意免租期顺延，如果因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同意赔偿;对因乙方超标排放污水、烟尘、噪音而引起的罚款、整改费用由乙方负责。

6.5在乙方装修和经营期间，涉及与周边居民或相邻各方投诉矛盾的，则甲方应当负责平息有关纠纷和协调周边关系，保证乙方工作顺利进行不因此而蒙受损失。

6.6乙方办理消防、环保、工商等相关手续时，甲方应积极给予配合并提供有关文件资料。

6.7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确需对出租房屋所在大楼进行改建或扩建的，应事先征得乙方的书面同意，并以不影响乙方的正常经营为前提。

七、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7.1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租期届满后的10日内返还该房屋。

7.2乙方返还房屋应符合正常使用的状态，期间乙方所做的装修无须复原，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承担的费用。乙方装修所添置的可以分离的设施、设备和器具等，乙方有自由处置权。

八、转租、转让、交换和抵押

8.1房屋租赁期间，甲方同意乙方因经营需要出租客房或转租部分场所;同意乙方因经营需要将该房屋全部转租给乙方的关联方(指与乙方有直接、间接股权投资或特许品牌授权关系)，甲方同意配合办理与该关联方的相关租赁手续;如整体转租给非关联方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乙方在该租赁房屋所在地已经或将要设立下属子公司或分公司的，本合同承租主体自动变更为该下属子公司和分公司，甲方开具发票及支付租金都以该子公司和分公司名称为准。

8.2租赁期间，甲方抵押该房屋，应当至少提前30日书面通知乙方。并保证抵押权人认可本租赁合同内容，不影响乙方的承租权。

8.3在租赁期间，甲方如需出售处置该房屋，或因资不抵债、银行等抵押或质押需要处理该房屋的，应至少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8.4无论因何种原因导致该房屋发生转让、所有权关系变更，甲方必须保证本租赁合同仍然生效，并继续履行。

九、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9.1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因不可抗力导致房屋毁损、灭世的导致乙方无法继续经营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9.2甲方应本着诚信公平原则如实告知甲方已知或应知的房屋拆迁、征用信息，如政府部门对该房屋有征用、拆迁意向时，则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如因甲方未能及时告知乙方乙方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双方同意，如出现当地政府部门有拆迁意向：

9.2.1如在房屋交接前或乙方交接房屋后尚未进行装修改造前，如乙方知晓当地政府部门有拆迁意向时，乙方可单方解除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同时乙方也可以选择延迟交付房屋或者先行撤场，待确定该房屋无拆迁风险后进行房屋交接或重新进场。

如迟延交房或乙方撤场后该房屋最终确定被拆迁，则双方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协议解除房屋租赁合同;如最终该房屋确定为无须动迁的，则双方根据乙方进场或重新进场的时间确定起租期、免租期和租赁期限;

9.2.2如在乙方进行房屋装修后，如乙方发现当地政府部门有拆迁意向的，甲方同意乙方参与与动迁房的动迁补偿谈判，届时，乙方有权获得包括但不限于装修残值(含二次装潢)和经营损失的补偿(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执行，含装修改造、酒店用品购置、设备购置及配套设施费用、经营损失等，其中甲方确保乙方可获得赔偿的损失应不低于拆迁前12个月营业总收入的20%)，甲、乙、拆迁方(三方)未达成书面一致的前提下，甲方不单方面与拆迁方签订拆迁补偿协议。甲方承诺对属于乙方的动迁补偿款全部归乙方，甲方不作任何截留。

9.3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按月租金贰倍支付违约金;如给对方造成损失，而支付违约的违约金不足以补偿该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9.3.1甲方未按合同附件二约定的标准按时向乙方全部交付该房屋，迟延30日仍未交付的;

9.3.2甲方交付的房屋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9.3.3甲方未按时缴纳本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有甲方缴付的费用，严重影响乙方经营使用的;

9.3.4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害无法修复的;

9.3.5乙方未按照约定擅自整体转租房屋、转让该房屋全部承租权且其转租结果无法挽回的;

9.3.6乙方每次迟延支付租金，当甲方每次向乙方发出书面催款通知二次后，乙方自第二次收到该催款通知超过60天仍未付款的;

9.3.7本合同签订后，非本合同约定的情况下，若甲方单方变更、终止或解除本合同的，需提前2个月向乙方提出，经乙方同意且向乙方承担当年房屋6个月租金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后方可解除合同。若甲方违约擅自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赔偿乙方的装修原值(人民币 万元)。

9.3.8本合同签订后，非本合同约定的情况下，若乙方单方面变更、终止或解除本合同的，需提前2个月向甲方提出，并向甲方承担相当于当年房屋6个月租金的违约金后方可解除合同。若乙方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对房屋所做的不可分离的固定装修归甲方所有。

十、违约责任

10.1因甲方产权纠纷及债务纠纷等情况，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全额赔偿(包括装修改造、酒店用品购置、设备购置及配套设施、经营损失等所有费用)，如造成乙方无法经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相当于本合同当年租金总额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乙方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

10.2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损害，造成乙方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0.3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全向乙方交付房屋，每逾期一天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合同季租金0.05%的违约金。甲方不按本合同的约定返还保证金，每逾期一天，按应返而未返保证金0.0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4乙方逾期支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乙方需按拖欠租金的0.05%支付违约金。

10.5若甲方出租的房屋没有土地使用权、产权证或者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用途、产权证的房屋类型不符合商业用途导致乙方无法在该房屋所在地办理相关证照和营业手续的，甲方承诺负责办理该房屋类型变更手续或尽快办理产权证，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因此延误租期免费顺延，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负责赔偿。若因此无法正常履行本合同，甲方除赔偿乙方所有实际投入外，还需按租赁期间存续内租金金额的2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6在合同期内，甲方(包括甲方自己或引进的其他第三方原因)不得再次引进同类(住宿业)商户或酒吧等有重大噪音污染的行业。如违约应向乙方赔偿贰佰万元人民币的经济损失费，并消除该商户;

10.7因甲方原因使乙方未能正常营业，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有甲方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十一、财产保险

11.1双方各自办理财产保险，乙方负责办理装修、自行添置的设备等财产保险并承担费用，房屋物业及公用设施设备的保险由甲方负责办理承担费用。任何一方不办了财产保险，免除因对方导致己方财产损失的责任。

11.3发生保险事故，由甲、乙双方按各自实际损失向保险公司投保额中获得的理赔款，互不承担任何形式之风险及追偿责任。

十二、其他条款

12.1本合同所有书面通知均需以书面方式送达到甲乙双方联系地址，任何一方变更联系地址需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12.2甲方和乙方中任何乙方法定代表人变更、企业迁址、合并，不影响本合同继续履行。变更、合并后的一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执行人，并承担本合同的内容之权利和义务。

12.3甲方出租给乙方房屋如已设立公司、代表处、分支机构等(简称“法律实体“)，甲方需在本合同签订后10日内将该法律实体迁出该房屋以便甲方及时设立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如甲方未能及时将该法律实体迁出该房屋所在地导致乙方无法在该房屋设立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甲方同意相应顺延的免租期给乙方，如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12.4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签署后的30日内，由甲方负责按规定向房地产交易管理中心办理登记备案并承担相关费用，领取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本合同经登记备案后，犯变更终止合同的，由甲方负责在本合同变更终止之日起的15日内，向原登记机构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

12.5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其补充条款和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12.6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已经对合同条款中各自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等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照本合同规定索赔。

12.7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12.8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七分，甲方执三分、乙方持四分，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出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

签 约时间：\_\_\_\_\_\_\_\_\_\_\_\_\_\_

签 约地点：\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

签 约时间：\_\_\_\_\_\_\_\_\_\_\_\_\_\_

签 约地点：\_\_\_\_\_\_\_\_\_\_\_\_\_\_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十七**

甲方：

乙方：

丙方：

年 月，甲、乙、丙、三方达成共同出资经营宾馆的意向，经三方共同选址并共同出资，在 大厦租赁一、二层 余平方米房屋开办 宾馆。现宾馆已经装修完毕，各项证照齐备，已正式营业。为进一步规范宾馆管理，明确三方权利义务，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合伙共同经营兴旺宾馆事宜达成如下合伙协议：

第一条 合伙宗旨：以国家改革开放、西部开发为契机，抓住国家鼓励民营资本发展的机遇，利用合伙人自身资金，经营旅馆业，使合伙人通过合法经营的手段，创造劳动成果，分享经济利益。

第二条 合伙名称、性质和主要经营地：合伙经营的宾馆名称为：兴旺宾馆。

经营场所位于：广元市南河敬国路兴旺大厦。

宾馆性质：以甲方张泳郯的名义办理各项证照，实际经营性质为合伙经营。

第三条 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旅馆业。

第四条 合伙期限合伙期限为8年零4个月，自20\_\_年8月起，至20\_\_年12月止。

第五条 三方出资额比例、方式本合伙经营出资已于宾馆正式营业时基本完成，20\_\_年8月经三方

共同核算，本合伙三方已出资共计人民币100万元，其中，\_\_出资金额10万元，占总出资的10%;\_\_出资金额50万元，占总投资的50%;\_\_出资金额40万元，占总投资的40%。

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按份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份额仍为个人所有，协议终止时三方协议分割。

第六条 利润分配与债务承担盈余分配：

1、财务结算和利润分配原则上每月进行一次;

2、除去经营成本、日常开支、工资、奖金、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即合伙创收盈余，此为合伙分配的重点，将以合伙人出资份额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债务承担：

宾馆在 年 月 日以前所有债权债务及所欠税金及相关部门的规费等由\_\_和\_\_共同承担，与乙方 无任何关系。

年 月 日以后 宾馆合伙经营过程中如有债务产生，合伙债务首先用合伙收益偿还，合伙收益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出资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七条 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入伙

1、新合伙人入伙，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2、新合伙人须承认并签署本合伙协议;

3、除入伙协议另有约定外，入伙的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

入伙的新合伙人对入伙前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退伙

1、自愿退伙。

在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退伙：

①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②经全体合伙人书面同意退伙;

③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企业的法定事由。

合伙人擅自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其他合伙人的全部损失。

2、当然退伙。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①合伙人丧失管理、经营旅馆的能力;

②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③合伙人因其他原因被有关部门强制执行了其在合伙企业中的70%以上或全部财产份额。

以上情形的退伙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伙生效日。

3、除名退伙。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①未履行出资义务;

②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经济损失;

③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④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

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

合伙人退伙时，其他合伙人与该退伙人按退伙时的合伙企业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出资的转让

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但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

如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第三人应按新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

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企业的合伙人。

第八条 合伙负责人及合伙事务执行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胡兴波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为：

1、代表宾馆履行宾馆负责人的法定事宜;

2、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3、对合伙项目进行全面日常管理，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检查、验收;

4、与其他合伙人协议决定经营价格;职员聘用、辞退;职员工资福利待遇;扩大或者缩小经营规模、范围;购进常用物品;

5、支付合伙债务;

6、办理各项证照的年审、换证等工作;

7、完成合伙人委托的其他事宜。

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胡兴波为宾馆财务管理人，其权限为：

1、建立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并对宾馆收入、支出明细账目进行登记;

2、办理宾馆办公、业务费用的报销、支付;

3、税费、水电费用的缴纳;

4、职员的教育、培训;

5、配合负责人及其他合伙人搞好宾馆日常管理;

6、做好每月一次的财务清理、利润分配;

7、完成合伙人委托的其他事宜。

第九条 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合伙人的权利

1、合伙事务的决定权、监督权和具体的经营活动由合伙人共同决定，无论事情大小、资金多少，均由全体合伙人同意或签字后方可实施和入帐报销。

2、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

3、合伙人分配合伙利益按月以出资额比例或者按协议的约定进行，合伙经营积累的财产归合伙人共有;

4、合伙人有退伙的权利。

合伙人的义务：

1、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财产的统一;

2、分担合伙的经营损失的债务;

3、为合伙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第十条 禁止行为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其他业务活动;

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全体合伙人，造成的损失由该合伙人个人全额进行赔偿;

禁止合伙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伙项目相似或有竞争的业务;

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外，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

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任何人不能以合伙企业兴旺宾馆的名义进行抵押借款，否则造成损失由该合伙人全额承担并将其除名，所投入资金及所占股份全部归其他合伙人所有。

第十一条 合伙营业的继续在退伙的情况下，其余合伙人有权继续以原企业名称继续经营原企业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伙人入伙经营;

在合伙人丧失经营、管理旅馆能力、丧失或者部分丧失行为能力的情况下，依该合伙人的近亲属的选择，既可以按退伙对待，旅馆继续经营;

也可依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接纳该合伙人的近亲属为新的合伙人继续经营。

第十二条 合伙的终止和清算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

1、合伙期限届满;

2、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3、合伙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

4、被依法撤销;

5、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合伙的清算：

1、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2、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自合伙企业解散后15日内指定某合伙人或委托律师、会计师等第三人，担任清算人。

3、合伙财产在清算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宾馆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

宾馆所欠税款;

合伙的债务;

返还合伙人的出资;

4、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第六条利润分配的办法进行分配;

5、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依本协议第六条债务承担的办法办理。

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伙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伙人追偿。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合伙人未按期缴纳或未缴足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

如果逾期10日仍未缴足出资，按退伙处理;

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其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的合伙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对外出质、抵押或者清偿其他债务的，其行为无效，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该合伙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等而导致合伙企业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合伙人违反本协议第九条规定，应按其他合伙人实际损失进行全额赔偿，对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伙人集体决定除名。

违约责任金额为违约责任人合伙投资金额的20%。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方式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合伙人均可向提交广元市利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其他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

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新入伙合同可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本协议合伙人各执壹份;

本协议系全体合伙人共同起草，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丙方：

签约时间：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十八**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公正的原则，就宾馆转让合同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如下合同：

一、甲方在红苏路南段(二里井社区三里小队，房东李书林、李书鸽)有锦都宾馆一处，两层楼房，二楼大小房间十三间，一楼两间门面(房间两间、厨房、卫生间、大厅、吧台，不含楼梯)，宾馆内的一切设施设备全部转让给乙方。转让费为元，本合同签订时转让费一次性付清给甲方(以甲方开收款票据为准)。

二、甲方在20\_年7月10日与房东(李书林、李书鸽)签订的租房协议书，同时转让给乙方，(原租房协议书乙方签字应改为 )，由乙方按原甲方与房东签订租房协议书的内容接着继续执行。今后有关此宾馆的一切事宜都由乙方直接与房东(李书林、李书鸽)联系，今后此宾馆的一切事宜都与甲方无关。

三、甲方已交清上年租金叁万捌仟元整(￥：38000元)，于20\_年7月10日到期。本合同签订后，今后每年的租金都由乙方交纳。

四、此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受法律保护，如有一方违约，应付对方违约金贰拾万元整。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房东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宾馆合同合作协议 宾馆合同到期房东无补偿篇十九**

发包人：

承包人：

经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宾馆事宜，进行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承包范围

1、至四层，共57个标准双人间、1间办公室及宾馆配套服务设施，约

2、以上经营资产的所有权为甲方所有。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行使承包经营权。

二、承包经营期

乙方承包期限为：自20 年 月 日至20 年 月 日止。

三、承包风险金、管理费

乙方应当在签订本合同后五日内，向甲方交纳承包风险金人民币 五万元，由股东 的股份承担担保责任。本合同效力终止时，如乙方无违约行为，承包风险金由甲方全额归还乙方。

四、承包收益分配

承包期内，盈亏自负。乙方在每月10日前向甲方交纳承包经营费用 万元。如乙方连续三个月不能按时缴纳承包经营费用

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没收乙方5万元风险金中，不足缴纳承包经营费用时由股东詹金水负责缴纳。

五、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在约定时间收取乙方的管理费;

2、监督乙方经营使用甲方资产的情况;

3、保证资产所有权的真实性，向乙方提供承包经营的宽松环境;

4、许可乙方使用甲方品牌、商标;

5、承担房租、工商管理费、税费、承包资产维修、更新费用;

6、承担本合同生效之前所产生的债权债务;

7、在承包期内，不得向第三人转让乙方承包的资产，不得充许第三人参与承包经营;

8、不得随意中止、终止、解除合同。

(二)乙方权利、义务

1、享有承包经营收益，承担承包经营亏损;

2、定期向甲方交纳管理费;

3、合法从事承包经营;

4、承担承包经营中产生的员工工资、水电费、与承包经营直接相关的成本费用，以及除前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费用之外的所有费用;

5、在承包期内，不得向第三人转让承包资产，不得充许第三人参与承包经营;

6、合理使用甲方资产，保护甲方资产不受损害;

7、制定具体制度，施行合理措施，保证承包经营安全;

8、合理合法使用甲方品牌、商标;

9、不得随意中止、终止、解除合同。

六、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一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约定，未造成对方重大损失的，应当承担违约金 元，甲方可以从乙方承包风险金中优先扣除，乙方应当及时向甲方补足承包风险金;如果造成对方重大损失，则按照实际产生的经济损失要求对方赔偿。

七、合同解除、续展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解除。

本合同期满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可以书面方式延长承包期限，也可以另行签订合同。

八、争议解决

在履行本合同产生争议，甲方双方应当先行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可向 市人民法院 提起诉讼。

九、其他约定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